

证券代码：002565 证券简称：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：2024-002

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普陀区税务局第八税务所（以下简称“普陀区税务局”）发来的《纳税评估税务事项通知书（纳税人自行补正）》（沪税普八通〔2024〕2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”）。普陀区税务局对公司2017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履行纳税义务的情况及有关涉税事项进行纳税评估后，对公司在2017年11月至2018年12月间出售部分股票补征金融商品转让增值税和城建税及附加，并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加收滞纳金。

一、补缴税收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和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的要求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补缴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期间的金融商品转让增值税和城建税及附加合计4,202,585.87元及相应滞纳金3,990,153.60元，共计8,192,739.47元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情况的说明

公司补缴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2024年当期损益，预计将影响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800万元，最终以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7日